

共享改革開放成果 融入發展大局

今年是祖國實施改革開放40周年。在經歷巨變後，祖國在經濟上取得了驕人成就，成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回顧港人與祖國共同走過的40年歷程，社會各界應總結經驗，為未來發展重新定位，再創香港的輝煌！去年7月1日，國家主席習近平視察香港時，親自見證國家發展改革委與粵港澳三地政府共同簽署《深化粵港澳合作 推進大灣區建設 框架協議》，提出「打造國際科技創新中心」的構想，為香港新經濟發展指明了方向。

楊孫西



楊孫西

依託「灣區經濟」促結構轉型

習近平主席在慶祝香港回歸祖國20周年大會講話中指出，香港經濟發展也面臨不少挑戰，傳統優勢相對減弱，新的經濟增長點尚未形成。日前，香港中聯辦王志民主任在《學習時報》撰文提出，打造具有全球影響力的「國際科技創新中心」是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一項核心任務，通過打造國際創科中心，激活和提升香港傳統優勢產業競爭力，帶動三大中心進一步向高增值方向發展，具有重要的啟示意義。

學者分析認為，香港的獨特優勢在於經濟地位，但第三次經濟轉型舉步維艱、發展緩慢，主要原因是結構過於單一、土地匱乏，因而房屋、就業、青年出路等社會問題成為發展的瓶頸。顯而易見，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是香港新的經濟增長點，能為香港的經濟、社會、民生的發展帶來很大的潛力和動力。社會各界應

把握這一千載難逢的歷史機遇，切莫錯失良機！

關愛青年提供發揮所長機會

社會人士認為，青少年既是香港的未來，也是「一國兩制」的傳承者，更是香港科技創新的生力軍！在「一國兩制」下，香港在對接全球科技創新體系、吸引世界優秀科技人才、促進科技成果轉移轉化等方面具有比內地城市更為優越的條件，是國家創新體系不可替代的重要資源，在大灣區科技創新中心建設中可以發揮特殊重要作用。特別是在人工智慧與機械人、健康與醫藥、金融科技、智慧城市等產業技術創新領域具有領先優勢，可成為全球高端高新產業的策源地。

本屆特區政府在提升青少年科學素養、加強官產學研合作、營造支援科創發展氛圍方面推出一系列政策舉措，旨在推動香港科技進步進一步同內地開展學術交流、加強科技合作，提升香港青年的創新創業意識和本領，提供發揮所長機會。隨著港珠澳大橋和廣深港高鐵等跨境基礎設施投入運營，科創人才也可更便捷地在區內學習、就業和生活，大灣區發展的協同效應將日益顯現！

發展科技創新實現多元發展

習近平主席在兩院院士大會上強調，「創新之道，

唯在得人。得人之要，必廣其途以儲之」，從戰略高度指明了多管道聚集和發展人才的必要性。此後，習主席對24名在港兩院院士來信作出重要指示，支持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切中香港經濟現實需要。不久前，中央首次召開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領導小組全體會議，強調要積極吸引和對接全球創新資源。學者認為，加快科技人才引進是在短時間內快速提升科創能力最便捷、最有效的途徑。早在上世紀90年代香港科技大學建校之初，就是通過全球廣泛引入優秀科技人才來實現學校的快速發展。

2018年5月，特區政府宣佈了為期3年的「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廣攬海內外創科精英，首年度最多可輸入1000名科創人才，相信將有助於香港科創產業發展。另一方面，在「引進來」的同時，要改善科技人文環境，加強創新文化建設，厚植創新創業沃土，立足長遠增加科技人才源頭供給。應該看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具備完善的產業鏈、供應鏈和資金鏈，技術供給和成果孵化能力強，擁有活躍的創新產業環境，創業者從創意產生到產品推出的速度快、成本低，這是香港創科產業發展的豐厚土壤。大灣區既有匯聚多家龍頭創科企業的深圳，也有多個正在向先進製造業轉型的城市，在科創產業上與香港優勢互補，可以成就一個人才、科研機構與企業匯聚的國際科創中心！

金融風暴似在醞釀 理財應防守待機

周全浩 資深金融評論員 浸會大學退休教授



近日港股大跌，恒指今年的高點已於一月的33,154點出現，低點暫時為9月11日的26,422點，表面上只跌了兩成多，但不少股份的股價卻已丟失三四成，甚至六七成。例如，股王騰訊(0700)由1月的最高價476.6元急挫至昨日的308元，跌去三分之一；又如舜宇光學(2382)，由6月的174.9元急挫至近月低點83.2元，蒸發了接近一半的股價。

港息上調壓力增樓市下行風險

新一輪的環球金融風暴似在醞釀，跡象如下：一，大量資金陸續流出新興市場，流入美國；美元強，很多新興市場的貨幣皆走弱，如阿根廷披索和土耳其里拉的匯價一挫再挫，印尼盾亦跌至20年低位，印度盧比則創下歷史新低。情況恍似1997年亞洲金融風暴來臨前夕的光景。

二，若然金融風暴果真重臨，屆時會否拖累本港樓市？目下本地樓價升至天價，而且港息有上調的壓力，市場潛伏着下行的風險，明顯不過，但業界卻幾乎無人說未來樓價會跌，反而覺得樓市長升長有者甚多。世上真有只升不跌的資產嗎？

三，內地為着防範金融風暴，力推去槓桿，收緊借貸，是今番跌市的重要原因之一。加上中美貿易戰不斷升溫的陰霾下，令人擔心若然情況持續下去，將影響兩國的實體經濟，繼而觸發全球性的金融動盪。

強積金宜轉投低風險組合

港股近期的表現非常疲弱，股市毫無疑問已跌入熊市階段，目下宜採取的投資策略為減持股票，提高現金比例；等待他日大市再跌，跌得滿地鮮血之時，才施施然入市低吸實力

股，擇肥而噬，奉行高賣低買的投资原則。

令人大惑不解的是，目下本港絕大多數股評人甚少提醒讀者或聽眾宜持盈保泰，相反，現時還在教人入市短炒，天天提供貼士(杯把)。此舉在風暴來臨前夕絕不適宜，一旦風暴驟然來臨，持貨者走避不及會深深被綁。

高息股亦然。目前不少高息股皆企於歷史高位水平，雖然各股票專家都在推薦，此時卻絕非吸入的最佳時機。應指出，如熊市進入第三期，即跌得最慘烈的最後一段大跌市，此等高息股亦會顯著下跌，由高位起計，下跌兩三成，以至三四成，並不稀奇。現時查了高息股者，宜有心理準備。

此外，基金或強積金的持有者，應考慮在今年餘下的時間，抓緊機會，減持高風險(即股票比例較高的資產)所佔之比重，轉投入平衡或低風險的組合。此舉對保護閣下的財富應有裨益。請留意：近日公佈截至今年8月底的強積金回報，已由盈轉虧，整體回報平均跌2.77%，人均蝕5,658元，其中以港股基金指數跌幅最大，累跌4.36%。從種種跡象及客觀因素看，今年恒指的低點可能跌落24,400點，甚或更低的水平，屆時對上述基金的回報有何影響？值得思量。

投資者應趁現時歐美日等股市還高企，高風險基金尚企於相對高價之時，減持高風險資產，蓋後者再升幅度有限，但金融風暴一旦來臨，其市價即會暴跌。

香港號稱為世界金融中心之一，但坊間的股評卻水準參差，往往只偏重業界及客戶的利益，而非受眾(讀者及觀眾)的利益。筆者個人並非金融行業出身，卻研究港股的走勢及市場的運作數十年。過去30多年在《信報》以張公道的筆名寫稿，正因無任何負擔，故此今日寫金融評論可以清心直說，對於普通百姓的理財，希望作一點貢獻。

(本文只代表作者觀點，並非本報立場，亦不構成任何投資建議。)

內地徵個人所得稅對香港居民的影響

龔永德 全國政協委員 香港稅務學會前會長

今年8月底人大委員會通過了內地個人所得稅法的修改，內容涉及「稅收居民」的定義，此處修改有可能導致在內地生活或工作的港人須就其全球範圍內的收入在內地徵稅。

修改前，內地個人所得稅法對居民的定義為「在中國境內有住所，或者無住所而一個納稅年度內在中國境內居住累計滿一年的個人，為居民個人」。此外，實施條例中亦規定，對無住所的個人，如連續住滿五年，從第六年起以後各年度中，凡在境內居住滿一年的，須在該年就其全球收入在內地繳納個人所得稅。

本次的稅法修改，將「一年」修改為「183天」，即「在中國境內有住所，或者無住所而一個納稅年度內在中國境內居住累計滿183天的個人，為居民個人。居民個人從中國境內和境外取得的所得，依法繳納個人所得稅」。據了解，上述的連續住滿五年的規定，很有可能在稅法實施條例中保留，但會改為如連續五年每年住滿183天的，從第六年起以後各年度中，凡在境內居住滿183天的，須在該年就其全球收入在內地繳納個人所得稅。

對於持有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通常於香港居住的港人，他們都是香港的稅務居民。如因工作或其他原因，某港人在內地每年逗留超過183天，導致他在香港與內地同時成為稅務居民。對於這類情況，內地與香港之前簽訂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以下簡稱《安排》)會提供指引，判定他最終是歸屬於哪個地方的稅務居民。此指引的判斷標準是會根據以下三個因素，按先後順序考慮：

- (一) 其永久性住所在哪裡？
 - (二) 與其個人和經濟關係更密切(重要利益中心)的地方在哪裡？
 - (三) 其習慣性居所在哪裡？
- 舉個例子，某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持有人，其家庭在香港、永久性住所在香港，他任職於內地公司，每年在內地工作時間超於183

天。由於他的永久性住所和家庭都在香港，根據安排，他應是香港的稅務居民，其境外的所得無須在內地繳納個人所得稅。換句話說，安排可為部分港人提供保護傘，讓他們的境外所得無須在內地繳納個人所得稅。

但以下的幾類情況，安排就未必可以為港人提供保護，他們的境外所得可能需要在內地繳稅：

- (一) 任職於內地公司的港人，配偶和子女都在內地生活，永久性住所都在內地，每年在內地逗留超過183天。
- (二) 任職於內地的港人，未婚，在香港沒有置業，在內地有固定住所，每年在內地逗留超過183天。
- (三) 香港退休人士，退休後選擇在內地居住和生活，每年在內地逗留超過183天。
- (四) 在內地置業的港人，在香港沒有住所，但受僱於香港公司，每天都前往香港上班，下班後返回內地居住。

以上只列出可能因稅法修改而面臨全球所得要在內地徵稅的其中四個例子，他們在香港取得的股息、銀行存款利息、物業轉讓的資本性所得、彩票獎金(如六合彩獎金)等，都可能需要於內地繳納個人所得稅，稅率為20%。

由於香港政府一直對上述的所得不徵稅，如因為內地的稅收政策導致港人需要就這類「境外所得」在內地繳納個人所得稅，定必影響港人前往內地生活或工作的積極性，對大灣區將來的發展肯定是負面的。

就此，我們建議在《安排》多加一款，大意是即使某持有特區永久居民身份的香港同胞根據兩地稅法和安排成為內地的稅務居民，對其與內地工作無關的境外所得，無須繳納內地的個人所得稅。上述建議亦可由國務院按新稅法第四條第十款就上述意思作新的免稅規定。如建議被採納，必有利內地與香港的長遠發展。

打擊校園「港獨」須採取實際行動

郭文緯

習近平主席曾明確表示「任何危害國家主權安全的活動，都是對底線的觸碰，都是絕不能允許的。」所有的香港市民，尤其是大學生，應該都對這條廣為報道的「紅線」並不陌生。

然而，大學學生會代表卻接二連三地利用開學典禮宣揚「港獨」。香港教育大學學生會代表公開鼓吹「港獨」。與此同時，香港教育大學門口還張貼了「宣獨」的海報。值得注意的是，去年「恭喜」教育局副局長喪子的海報也是張貼在這面牆上。這些學生日後是要成為老師，教育後代的。這怎能不叫人憂心？

還有些學生會代表則呼籲學生「加入革命」，將中國大陸稱為「外國」，將普通話稱為「外語」。他們到底是在哪裡被灌輸了這些有害的觀念？中央政府有許多方面取得了許多前所未有的成功，比如全面消除了極端貧窮、實現了經濟的持續穩步增長以及擴大了國際影響力。國際社會對中國中央政府取得的這些成績都讚賞有加，這些學生為什麼敵視中央政府？

儘管這些學生的行為如此極端，大學校長和政府高官的反應卻不痛不癢，只是發表「遺憾」、「不合適」、「沒有必要」這樣的評價。一位大學校長甚至聲稱只要關於「港獨」話題的討論是理性和非暴力的，便允許相關討論。幸好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對此等行為作出了義正詞嚴的譴責。

如果你們認為這種不痛不癢的反應就能震懾住這些激進的學生，令他們停止那些極具破壞性的、最終會自食惡果的行為，那也未免太過天真了。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已經表示，正計劃邀請「香港民族黨」召集人陳浩天到校園演講。

這不禁使我想起了習主席講過的另一句話——「為官避事平生恥」。可能很多人還不知道，香港的大學校長待遇非常好，有些校長的年薪和津貼加起來差不多有700萬港幣。既然他們能拿如此高的薪酬，當然也應為保障良好的校園學習環境作一些果敢的決定。或許他們可以回顧下香港在上世紀50年代至70年代，將零容忍政策與公眾教育相結合，成功清除了當時社會腐敗風氣的歷史。

當時，所有赴香港上任的新港督和警察都發誓要堅決消除腐敗，但是事實證明，他們大多數只是耍嘴皮。他們在港任職期間，腐敗依舊在「野蠻生長」。更糟糕的是，這些英國高官

當中的不少人從香港退休時，都是衣錦榮歸！

除了言語上的批評，大學校長還可以採取什麼有效的震懾措施？一年前，10位大學校長發表聯合聲明，表明他們反對「香港獨立」的統一立場。現在，這些校長應該齊心協力，為所有的大學制定出一個共同的指導方針，明確說明：「雖然校園裡有言論和表達自由，但自由應在香港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更不可與《基本法》中『香港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規定相違背。校園內應明令禁止任何宣揚「港獨」的分裂活動，比如張貼分裂標語和海報。任何觸犯規定者都應受到紀律處分，並有可能被驅逐出大學。」

相關紀律規定制定後，大學管理層應要求各自學校的學生會確認他們的學生代表在開學典禮發表的演講是否獲得學生會背書。如果答案是肯定的，那麼學生會就須為演講內容負責。如果答案是否定的，那麼演講者則須為自己的言論負責，內容若違規本人要受到紀律處分。此外，所有處分都應遵循透明公正的程序，最終的處分結果也應公示。這可以讓所有學生清楚地了解違反規定的後果。

大學校長也可以達成共識，讓今後所有的新生都像立法會議員那樣簽署效忠《基本法》的聲明。這一要求可以納入大學聯合招生辦法，同時，此要求也應適用於所有大學職員。

應該讓大學生意識到，他們在大學的學習費用很大一部分來自於納稅人的稅款。因此，在大學搞政治是不合適的。他們同樣應該明白，他們有回饋社會的責任。如果大學生認為這是一種不合理的交易，那麼他們大可以選擇退學。成千上萬的愛國學生都願意接替他們的位子，進入大學學習。在學校課程設置上，政府應將中國歷史規定為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必修科目，或將其納入現行的通識教育課。

最後，政府不應再拖延《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本地立法工作了。從陳浩天和一些大學學生會會長最近的言行來看，「二十三條」的本地立法工作已經迫在眉睫。

(註：作者郭文緯曾任副廉政專員，現為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客座教授，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

本文的英文版原文刊登於《中國日報香港版》評論版面。翻譯：李顯格)

香港青年應積極投身大灣區建設

陳曉鋒 法學博士「就是敢言」執行主席



粵港澳大灣區規劃是習近平主席親自謀劃、親自部署、親自推動的國家戰略，是新時代推動全面開放新格局的新舉措，也是推動「一國兩制」事業發展的新實踐。粵港澳大灣區與舊金山灣區、紐約灣區、波士頓灣區和歐洲很多的灣區相比，最大的不同就是「一國兩制」。因為「一國兩制」，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將催生更巨大活力。毋庸置疑，香港青年的出路，就在大灣區。

目前，香港青年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出現兩個比較大的誤區，需要加以釐清和解決。這兩個誤區無關法律，也無關制度，關鍵在於觀念。香港青年投入到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當中，首先要明確觀念問題。

第一個誤區是，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建設不只是給香港青年福利、優惠、好處。筆者日前參加了幾個有關大灣區的會議，有特區政府組織的，也有民間機構組織的，但遺憾的是，許多青年團體都提出：到大灣區發展，對我們有什麼「着數」？

事實上，大灣區作為國家的一個大戰略、大規劃、大發展，需要香港青年在大灣區建設中奉獻聰明才智，鼓勵香港青年到大灣區艱苦奮鬥、幹事創業。如同40年前的改革開放，

老一輩的「香港青年」率先到內地發展，每一位都抱着服務改革開放、為祖國作貢獻的心態，投入到國家的建設之中；在建設國家的過程中，香港的企業遍佈全國，老一輩港人深深感受到國家改革開放的變化，香港也成為世界知名的國際金融中心。香港背靠祖國，面向世界，跟國家成長，保持了長期繁榮昌盛，成為了世界知名的國際金融中心。香港為改革開放作出貢獻，也分享改革開放的成果。因此，現在的香港青年，也要明白建設國家和成就香港的道理。

第二個誤區是，沒認清「鼓勵香港青年到大灣區發展」的問題。粵港澳大灣區包括有廣東省的9個經濟最發達的城市，再加上香港、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香港本身就是大灣區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因此，香港青年把香港建設好，對大灣區建設具有深遠意義，就是作出巨大貢獻。因此，不是「鼓勵香港青年到大灣區發展」，而是應該「鼓勵香港青年把大灣區發展好」。

毫無疑問，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與香港青年息息相關，甚至可以說是「一榮俱榮」。香港青年建設大灣區，不能總是想着自己無「着數」，而是應該心懷理想，堅定信心，以新時代香港青年的新獅子山精神，更積極投入到粵港澳大灣區的建設中。